

关于《西藏东方财富证券年年赢1号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变更及临时开放期的公告

西藏东方财富证券年年赢1号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(以下简称“本计划”)已成立,为了更好的服务客户,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我司”)经与本计划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,根据本计划《资产管理合同》的约定,拟变更产品名称为“东方财富证券稳选1号FOF集合资产管理计划”、变更产品类型为“混合类FOF集合资产管理计划”并对《资产管理合同》项下投资范围、投资比例、投资限制、存续期、固定开放期、退出款项划付、业绩报酬、投资决策与风险控制、合同变更程序、估值程序、参与及退出的确认时间等条款进行变更,本次《资产管理合同》变更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附件。

根据《资产管理合同》约定,管理人将在公告后1个工作日内向委托人发送合同变更征询意见函,并设置2021年12月29日为临时开放期办理退出业务,供不同意本次合同变更内容的投资者办理退出本集合计划。

委托人可通过本公司官网(www.18.cn)或本集合计划推广营业部网点了解本次公告情况。如有任何疑问,请咨询本集合计划推广机构网点工作人员。

衷心感谢您一直以来对我司产品的大力支持。

特此公告。



附件1:西藏东方财富证券年年赢1号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变更对照表

附件2:东方财富证券稳选1号FOF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

